

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晋人社厅函〔2020〕712号

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广播电视台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“劳动最光荣、脱贫靠奋斗” 就业扶贫主题宣传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扶贫开发办：

为进一步推进就业扶贫工作，充分发挥典型引路、示范带动作用，根据中宣部2020年宣传思路工作要点和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2020年工作要点安排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、国务院扶贫办联合开展“劳动最光荣 脱贫靠奋斗”就业扶贫主题宣传活动。按照此项活动要求，为组织开展主题宣传，激发群众内生动力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宣传活动安排

(一) 宣传主题。以“劳动最光荣、脱贫靠奋斗”为宣传主题。

(二) 宣传内容。主要包括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就业扶贫重要论述，党中央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、政策措施；各地就业扶贫的典型经验做法、劳务品牌和工作成效；基层干部、各级就

业服务工作人员帮扶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的典型事迹；贫困群众通过就业创业实现增收脱贫的典型人物和事迹，包括外出务工典型、自主创业典型、扶贫车间就业典型、公益性岗位就业典型等；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就业扶贫，实施稳企稳岗、有序组织外出、就地就近安置等举措及成效。

（三）宣传方式。组织媒体持续深入开展典型案例及先进人物事迹的宣传报道；组织先进典型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宣讲活动；结合各类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开展专题宣传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梳理工作成效。认真梳理回顾脱贫攻坚以来就业扶贫工作历程、工作成效、典型做法、经验体会，形成一批“立得住、叫得响、推得开”的就业扶贫好经验、好做法。

（二）挖掘选树典型。广泛征集、深入挖掘就业扶贫典型案例、劳务品牌案例、基层同志典型事迹、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典型人物、疫情防控期间就业扶贫典型做法，让他们得荣誉、能发展。

（三）广泛组织宣传。组织引导各级广电媒体深入采访报道相关典型案例和先进事迹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在总结工作成果基础上，设计制作图书图片、宣传彩页、视频材料等各类就业扶贫宣传产品。综合利用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宣传推广，全面展示就业扶贫的积极成效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要高度重视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将就业扶贫主题宣传活动作为2020年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工作的

一项重要内容，全力抓好落实。突出地方特色，认真组织谋划，按照工作任务，分阶段、分重点明确具体安排，确保活动深入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择优报送材料。各地要在认真审核把关基础上，择优推荐报送以下材料：

1、本市就业扶贫工作综合情况；典型经验做法和特色亮点；本地特色劳务品牌培育情况。由各市人社局负责报送。

2、贫困群众就业创业脱贫典型；疫情期间促进贫困人口就业取得突出成效的各级人社部门、基层扶贫干部典型事迹；扶贫部门和企业典型事迹。由各市人社局会同扶贫办共同报送。

3、各地围绕脱贫攻坚、就业扶贫相关新闻报道及节目、短视频等材料。由各市文旅局负责报送。

4、报送的书面材料要求语言精练、特色鲜明、形式新颖，综合运用文字、图片（5M以上）、数据、表格等形式，便于媒体宣传使用；视频材料要求时长5分钟以内，MOV或MP4格式影像，分辨率不低于 $1920\times1080P$ ，画面要求清晰、无抖动、无水印，无背景杂音，可同时提供无字幕原片，便于二次传播使用，宣传材料较大的，可刻光盘报送。首次报送材料数量不限但不得缺项，并于8月15日前分别报送省人社厅、省广电局、省扶贫办。

（三）深化主题活动。根据各地材料报送内容，省人社厅、省广电局、省扶贫办将配合国家相关部门，组织媒体开展集中采访，采编刊发专题报道，出版就业扶贫书籍，制作视频宣传材料，在全国范围内宣传推广；组织优秀基层干部典型、贫困群众就业创业典型参加“人社扶贫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优秀成果宣介”、

就业扶贫论坛等活动并讲述先进事迹。

(四) 其他工作要求。各市人社局、扶贫办各确定一名联络员，负责就业扶贫主题宣传及后续对接工作。人员信息（姓名、单位职务、联系方式）于8月15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分别报省人社厅、省扶贫办。

联系人

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史振中

电话：0351-7676016 邮箱：sxssxjyc@126.com

省广播电视台 周星宇

电话：0351-8302620 邮箱：gd8302610@163.com

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张俊彦

电话：0351-7676433 邮箱：491733445@qq.com



(此件主动公开)